

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码头责任保险（附加出租人责任（仓储）保险）、企业
财产综合保险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省港服(2023)年询第 18 号[新港]）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岳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码头责任保险（附加出租人责任（仓储）保险）、企业财产综合保险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7 万元，招标人为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码头责任保险（附加出租人责任（仓储）保险）、企业财产综合保险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码头责任保险（附加出租人责任（仓储）保险）、企业财产综合保险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1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18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19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办公楼 103 室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20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湖南省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602 室

七、其他

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码头责任保险（附加出租人责任（仓储）保险）、企业财产综合保险经湖南省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简介

(一) 采购项目名称: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码头责任保险(附加出租人责任(仓储)保险)、企业财产综合保险项目

(二) 采购人: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

(三)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企业自筹,已落实

(四) 采购项目概况:

1、码头责任保险:

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一、二期码头责任保险项目,保险责任范围为负责赔偿被保险人在列明的场所,在其经营过程中依法或依合同承担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客户货物的责任(因被保险人的过失责任造成货物、客户财产,船舶等其他运送工具的损坏、灭失);对第三者的责任;附加出租人责任保险,附加的出租人责任条款并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出租的仓库因自然灾害、飞行物体及其他空中运行物体坠落等原因造成第三者的财产损失,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等。

本公司已拟定赔付要求:免赔:每次事故财产损失绝对免赔额为 RMB20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10%,两者以高者为准;每次事故医疗费用绝对免赔额为 RMB10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5%,两者以高者为准。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 RMB 10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RMB 200 万元;每次事故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RMB 200 万元;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赔偿限额 RMB 5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 RMB 50 万元。

附加出租人责任(仓储)保险:附加的出租人责任条款仅限于海关监管仓库(北)、内贸仓库(南),并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出租的仓库因下列原因造成第三者的财产损失,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 (1) 雷击、暴雨、洪水、暴风、龙卷风、冰雹、台风、飓风、暴雪、冰凌、突发性滑坡、崩塌、泥石流、地面突然下陷下沉 (2) 飞行物体及其他空中运行物体坠落。

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为 500 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100 万元。

特别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为 10 万元。

2、企业财产综合保险:

二期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39,005,990.25 元(包含码头主体工程、房建给排水消防供电照明工程、信息与通信控制工程)。

本公司已拟定赔付要求:

(1) 免赔额(率): 每次事故绝对免赔为 2000 元人民币或损失金额的 10%, 两者以高者为准;

(2) 具体标的地址为: 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

(3) 保险标的金额 339,005,990.25 元;

(4) 保险金额如出现不足额投保, 保险公司按比例赔付;

(5) 承保标的详见投保清单;

(6) 因码头特殊性, 码头平台被水上移动船舶撞坏, 船舶逃逸造成的码头损失, 保险人承担保险责任。

二、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一) 采购范围

(1) 码头责任保险(附加出租人责任(仓储)保险)询价要求: 在保险期间内, 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港区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时造成的第三者人身伤亡和第三者财产损失并附加仓库储存第三方货物因灾害的损失。

(2) 购买企业财产综合保险资产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资产原值(元)	原值合计(元)
1	码头主体工程	码头平台长 500 米、宽 30 米, 5#引桥长 492.7 米、宽 16 米, 6#引桥长 512.49 米、宽 13 米	座	1	301,101,257.94	301,101,257.94
2	房建给排水消防供电照明工程	其中陆域面积为 529*306=161874 平方米, 水域面积为 301.40*301=90721.4 平方米+313.5*199=62386.5 平方米	套	1	32,486,788.31	32,486,788.31
3	信息与通信控制工程	其中陆域面积为 529*306=161874 平方米, 水域面积为 301.40*301=90721.4 平方米+313.5*199=62386.5 平方米	套	1	5,417,944.00	5,417,944.00
合计					339,005,990.25	

(二) 服务期限: 一年

(三) 服务地点: 岳阳市云溪区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

(四) 质量要求: 投标人应当集公司整体技术实力, 专门抽调营销、承保、理赔等各个环节的优秀管理人员和高素质业务人员组成项目服务团队, 成立分层级专业营销团队专项负责与各级质量技术监督管理机构的协调配合, 并具备 24 小时报案电话, 进行案件处理; 保险对

象、范围等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范及标准要求。

(五) 最高限价: 招标人为本次招标编制了最高投标限价, 两项保费合计最高限价: 肆拾柒万元整 (小写: ¥470, 000.00)。提供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超过最高限价的作废。如果报价人提供其他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招标人按 6% 的增值税税率调整报价后参与排序。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被采购人或采购人上级单位纳入黑名单;
4. 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且经审查委员会认定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

若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 评审委员会将否决其报价申请。

3.2 供应商应满足如下要求:

资格条件 对供应商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依法设立 不适用

适用 供应商具有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营业执照。(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资质要求 不适用

适用 相关资质证书的复印件, 以证明供应商具有承担本项目要求的资质。

资质证书包括: 具备有效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3) 财务要求 不适用

适用 供应商应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包括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等。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年份是指 2020 至 2022 年 (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该规定年份的, 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

(4) 业绩要求 不适用

适用 供应商应提供近 3 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五、资格审查资料 (二) 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以证明供应商具有承担本项目要求的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应具有下列文件之一的复印件:

合同/订单

业主证明

(5) 信誉要求证明材料 不适用

适用 供应商应提供相关信誉情况的证明材料，包括：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6)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 不适用

适用 供应商拟任项目负责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它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加盖社保机构公章）。

(7) 供应商不存在第一章 3.1 款情形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R 不适用
适用 不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四、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的递交 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时间

不要求递交

要求递交

保证金金额：_____；

保证金形式：_____； 不适用

适用，具体如下：

不适用

适用，具体如下：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法

(一) 综合评分法

(二)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未通过履约能力和报价核查，采购人应按推荐的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六、采购文件获取

(一) 供应商应当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至 2023 年 6 月 18 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湖南省湘水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hnsxsjt.com>)、湖南省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hnsgwjt.com>) 上获取采购文件：

(二) 供应商若对本项目采购需求、资格要求等有疑问的，应当于 2023 年 6 月 18 日 17 时 30 分前向采购人提出澄清要求。

七、监督部门

本次采购监督部门为 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电话：13975080729。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

地 址： 岳阳市云溪区沿江西路 50 米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414000

联 系 人： 谈先生

电 话： 13808402421

传 真： 0730-8422000

电子邮箱： 331815398@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

地 址： 岳阳市云溪区沿江西路 50 米岳阳城陵矶新港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谈先生

电 话： 13808402421

电子邮件： 33181539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唐宏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